

<<书概评注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书概评注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7254638

10位ISBN编号：7807254637

出版时间：2007-7

出版时间：上海书画出版社

作者：刘熙载

页数：18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书概评注>>

内容概要

金学智的《（书概）评注》，就是符合这要求的一本杰作。

学智对古代文学、古代美学以至刘熙载和他的名著《艺概》是富有研究的；同时，更因为学智早年对书法理论有所寝馈，进行了若干年书法美学的研究，因而他能够看出《艺概·书概》的真正价值所在，用慧眼发掘其中精髓，还这位伟大古典美学家以历史的真面目。

其注文则务求征引确属必须征引的古籍，评述则笺疏与考订并用。

引古的目的是为了“今用”；笺证的作用在于疏通全文，抉微发隐。

而尤其难得的是，学智在注释、评析之先，首先能够探龙取珠、高屋建瓴，把握了刘熙载有关书艺的辩证思想，抓住了“立象以尽意”这一个核心命题。

“意象”范畴的提出为时甚早，《周易》早已说过：“圣人立象以尽意。”

“圣人以见天下之赜，而拟诸形容，象其物宜，是故谓之象。”（《系辞上》）后来唐代诗僧皎然的《诗评》则把哲理范畴的象、意应用到诗学中去，发挥了作为中国悠久历史传统的“比兴”的艺术技巧，从而赞美江淹的“假象以见意”。

刘熙载所说的“立象以尽意”，粗粗看来，好像也和皎然相同，然而却有了深刻的发展。

他用那体现现实具体之美的“象”来突出书艺之重视形体之美；他用创立形象之“立”来突出书艺之重视动态之美，有别于“假象”的“假”字之偏于消极；而“尽”意之“尽”，则更突出了“意”为书艺之本。

这在绘画上亦复如此。

明末恽向就曾说过：“画家……简于象而非简于意。”（见清人陈撰《玉几山房画外录》）也正因为“意”是根本，所以刘氏要求书家把“意”表达得充分，条理于字中，磅礴于字外。

这也诚如学智所发挥，认为刘氏借用《周易》这一命题，正是为了阐明书家欲书之时“意在笔先”的艺术规律。

不仅如此，学智更把刘熙载的文艺思想核心作为全书评注的契机，通过一点一滴的诠释、考辨、阐述和发挥，显示了原著的整体性。

凡形神、虚实、动静、奇正、疏密、生熟、刚柔、通变，既有提纲挈领的介绍，又结合原书中一条条札记的表述，落实到每一个观点的具体内涵之中，而并不囿于局部解说。

这就使人们既看到了刘氏书中各有其针对性的评论，又纵览了《书概》整个的书法美学体系以至于哲学思想和整个美学理论的源泉，人们大可从书艺一端触类旁通，明了《艺概》中各“概”的总精神和总旨趣。

<<书概评注>>

作者简介

刘熙载（1813—1881），字伯简，号融斋，晚年自号寤崖子，江苏兴化人。

晚清著名学者、文艺理论家、教育家。

刘熙载在其晚年所撰的《寤崖子传》中自称“仕皆师儒之位，自其为诸王师，为太学师，与夫在乡塾为童子师，客游为远方士子师，出处不同，而视之未尝不一也。

”刘熙载毕生事业主要在治学与教学两个方面，两者相辅相成，身兼学者与导师。

他博学多能，俞樾《左春坊左中允刘君墓碑》称其“自六经、子、史外，凡天文、算术、字学、韵学、及仙释家言，靡不通晓，而尤以躬行为重。

”在上海龙门书院讲学期间，整理教学随笔成《持志塾言》，总结治学心得成《艺概》、《四音定切》、《说文双声》、《说文叠韵》，删定文稿诗作成《昨非集》，自1867年至1879年先后刊行，并汇刻为《古桐书屋六种》（《刘氏六种》）。

遗书有《读书札记》、《游艺约言》、《制义书存》，由其子及弟子结集为《古桐书屋续刻三种》，于1887年刊行。

《清史稿》、《民国续修兴化县志》、《清儒学案》、《清代朴学大师传》、《清代七百名人传》、《续碑传集》、《碑传集补》等均有刘熙载传。

<<书概评注>>

书籍目录

序 吴调公刘熙载及其关于书艺的辩证思想（代前言）例言《书概》评注附录刘熙载有关书论汇辑《清史稿·刘熙载传》《艺概》自叙后记

<<书概评注>>

编辑推荐

金学智的《书概评注(插图本)》是符合要求的一本杰作。

学智对古代文学、古代美学以至刘熙载和他的名著《艺概》是富有研究的；同时，更因为学智早年对书法理论有所寝馈，进行了若干年书法美学的研究，因而他能够看出《艺概·书概》的真正价值所在，用慧眼发掘其中精髓，还这位伟大古典美学家以历史的真面目。

其注文则务求征引确属必须征引的古籍，评述则笺疏与考订并用。

引古的目的是为了“今用”；笺证的作用在于疏通全文，抉微发隐。

而尤其难得的是，学智在注释、评析之先，首先能够探龙取珠、高屋建瓴，把握了刘熙载有关书艺的辩证思想，抓住了“立象以尽意”这一个核心命题。

“意象”范畴的提出为时甚早，《周易》早已说过：“圣人立象以尽意。”

“圣人以见天下之赜，而拟诸形容，象其物宜，是故谓之象。”

（《系辞上》）后来唐代诗僧皎然的《诗评》则把哲理范畴的象、意应用到诗学中去，发挥了作为中国悠久历史传统的“比兴”的艺术技巧，从而赞美江淹的“假象以见意”。

刘熙载所说的“立象以尽意”，粗粗看来，好像也和皎然相同，然而却有了深刻的发展。

他用那体现现实具体之美的“象”来突出书艺之重视形体之美；他用创立形象之“立”来突出书艺之重视动态之美，有别于“假象”的“假”字之偏于消极；而“尽”意之“尽”，则更突出了“意”为书艺之本。

这在绘画上亦复如此。

明末恽向就曾说过：“画家……简于象而非简于意。”

（见清人陈撰《玉几山房画外录》）也正因为“意”是根本，所以刘氏要求书家把“意”表达得充分，条理于字中，磅礴于字外。

这也诚如学智所发挥，认为刘氏借用《周易》这一命题，正是为了阐明书家欲书之时“意在笔先”的艺术规律。

不仅如此，学智更把刘熙载的文艺思想核心作为全书评注的契机，通过一点一滴的诠释、考辨、阐述和发挥，显示了原著的整体性。

凡形神、虚实、动静、奇正、疏密、生熟、刚柔、通变，既有提纲挈领的介绍，又结合原书中一条条札记的表述，落实到每一个观点的具体内涵之中，而并不囿于局部解说。

这就使人们既看到了刘氏书中各有其针对性的评论，又纵览了《书概》整个的书法美学体系以至于哲学思想和整个美学理论的源泉，人们大可从书艺一端触类旁通，明了《艺概》中各“概”的总精神和总旨趣。

<<书概评注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